

证券代码：301051

证券简称：信濠光电

公告编号：2023-082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3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白如敬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3年度与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立讯精密”）及其下属企业将新增日常关联

交易金额不超过 5,500 万元。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王雅媛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调整投向达濠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濠科技”）的募集资金金额，由 82,200 万元调整为 54,800 万元，同时达濠科技进行减资，减资后达濠科技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减少至 40,000 万元（未投 27,400 万元对应的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资本公积 17,400 万元），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中“黄石信博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产品玻璃防护屏建设项目（玻璃产品项目）”，增加全资子公司信濠光电（恩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施信濠”）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将恩施信濠所在地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恩施市六角亭街道办事处松树坪村晒谷路与晒园路交汇处电子信息产业园 5 号楼增加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0,000 万元以向全资子公司恩施信濠增资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信濠光电（恩施）有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

与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5 日